

国寿安保目标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5年5月30日

送出日期：2025年5月31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国寿安保目标策略混合发起	基金代码	004818
下属基金简称	国寿安保目标策略混合发起A	下属基金交易代码	004818
下属基金简称	国寿安保目标策略混合发起C	下属基金交易代码	004819
基金管理人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10月24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未上市
基金类型	混合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张琦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17年10月24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05年1月14日

注：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3年后的对应日，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2亿元，基金合同自动终止，且不得通过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延续基金合同期限。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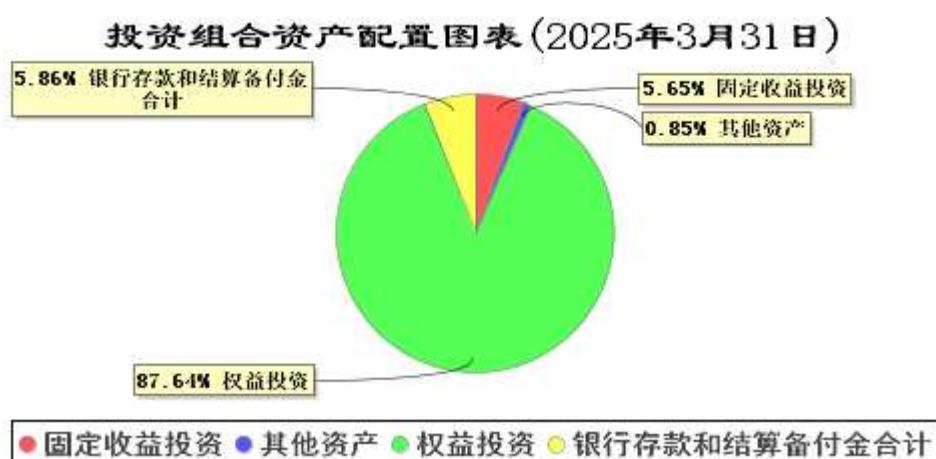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灵活运用多种投资策略，在经济结构转型、产业升级大背景下，积极挖掘市场中潜在的投资机会，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合理地灵活配置股票和债券等各类资产的比例，贯彻长期投资、价值投资的理念，力争实现基金资产长期稳定增值的目标。
投资范围	<p>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主要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和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国债、中央银行票据、金融债券、次级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政府支持债券、地方政府债券、中小企业私募债、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资产支持证券、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股指期货、国债期货、权证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p> <p>本基金可以参与融资交易。</p> <p>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0%-95%；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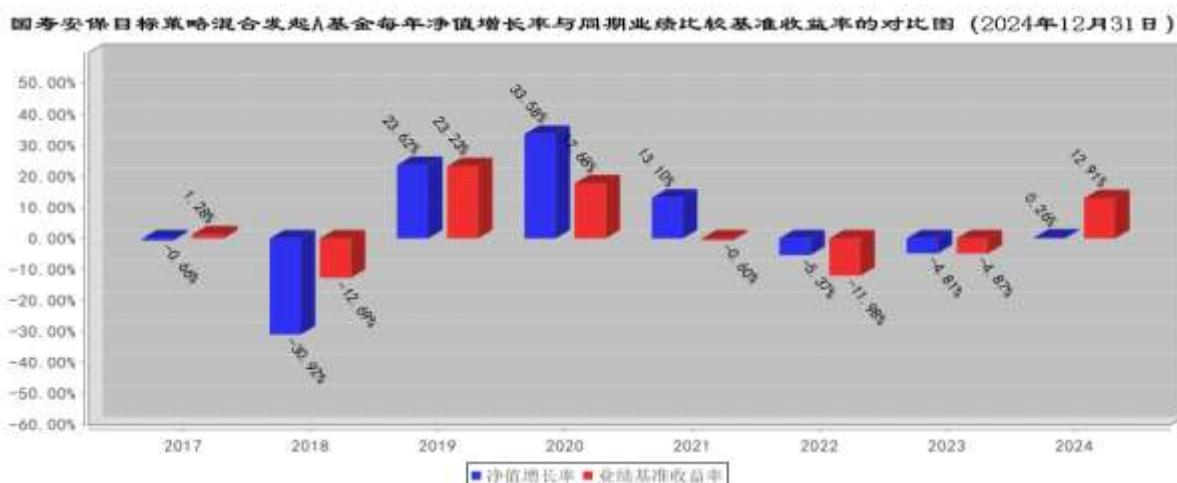
	除股指期货合约和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本基金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资产配置策略注重将定性资产配置和定量资产配置进行有机的结合，根据经济情景、类别资产收益风险预期等因素，确定不同阶段基金资产中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比例，力争获得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 X6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 X4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预期风险收益水平相应会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中高风险/收益的投资品种。

注：请投资者阅读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第九部分 基金的投资”了解详细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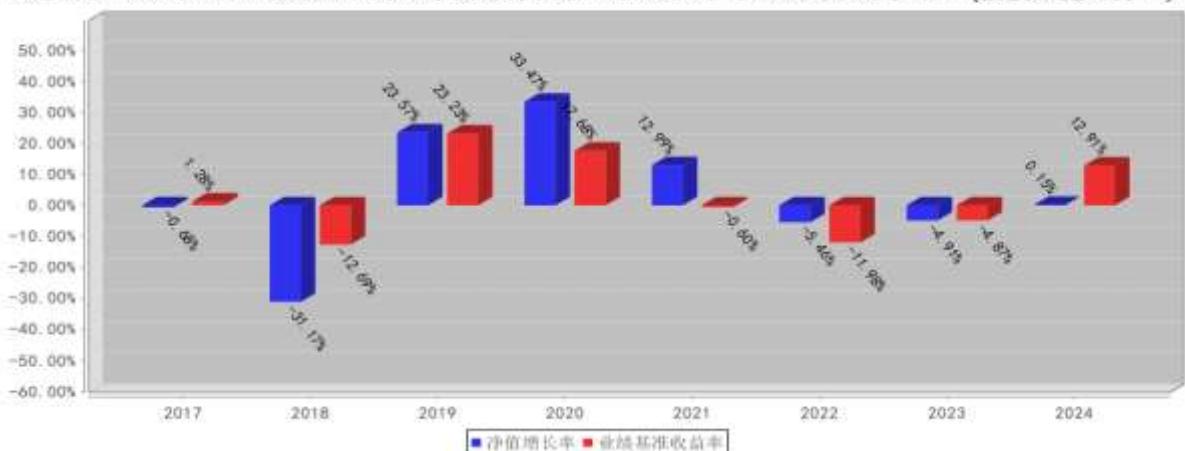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国寿安保目标策略混合发起C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2024年12月31日）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国寿安保目标策略混合发起 A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 /持有限期(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 (前收费)	M<1,000,000	1.5%	—
	1,000,000≤M<3,000,000	1.0%	—
	3,000,000≤M<5,000,000	0.6%	—
	M≥5,000,000	1,000 元/笔	按笔收取
赎回费	N<7 天	1.5%	—
	7 天≤N<30 天	0.75%	—
	30 天≤N<180 天	0.5%	—
	N≥180 天	0%	—

国寿安保目标策略混合发起 C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 /持有限期(N)	收费方式/费率
申购费 (前收费)	—	0%
赎回费	N<7 天	1.5%
	7 天≤N<30 天	0.5%
	N≥30 天	0%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0.6%	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
托管费	0.1%	基金托管人

销售服务费	国寿安保目标策略混合发起 C	0.1%	销售机构
审计费用	21,300.00 元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120,000.00 元		规定披露报刊
其他费用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律师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基金相关账户的开户及维护费用等费用，以及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费用类别详见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或其更新。		

注：1、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2、审计费用、信息披露费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三) 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认购/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国寿安保目标策略混合发起 A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持有期间	0.79%

国寿安保目标策略混合发起 C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持有期间	0.89%

注：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若有）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应全面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

本基金面临的主要风险有市场风险、管理风险、职业道德风险、流动性风险、合规性风险、本基金特定投资策略带来的风险及其他风险。

本基金特定投资策略带来的风险包括：

(1)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由非上市中小企业采用非公开方式发行的债券。由于不能公开交易，一般情况下，交易不活跃，潜在较大流动性风险。

(2)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资产支持证券，这类证券的风险主要与资产质量有关，比如债务人违约可能性的高低、债务人行使抵销权可能性的高低，资产收益受自然灾害、战争、罢工的影响程度，资产收益与外部经济环境变化的相关性等。

(3)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股指期货和国债期货，用于对基金资产进行套期保值，主要面临现货价格和期货价格变动不一致的基差风险以及合约到期后的展期风险。

(4) 本基金将融资纳入到投资范围中，融资业务可以提高基金的杠杆，在可能带来高额收益的同时，也能产生较大的亏损，此外还包括市场风险、保证金追加风险、流动性风险和监管风险等。

(5) 本基金为发起式基金，按照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3 年后的对应日，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2 亿元，则基金合同自动终止，且不得通过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延续基金合同期

限，因此本基金面临 3 年后清算的风险。

(二) 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本基金的争议解决方式：在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

网址：<http://www.gsfunds.com.cn> 客服电话：4009-258-258

- 1、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 2、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3、基金份额净值
-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5、其他重要资料